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一〇八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士兵衔级制度的决定》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2月28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2年3月3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22年2月28日

第一〇九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2月28日的决定：

免去李纪恒的民政部副部长职务；
任命唐登杰为民政部副部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22年2月28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士兵衔级制度的决定

(2022年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

为了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加强军队的指挥和管理，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根据宪法，现就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士兵衔级制度作如下决定：

一、士兵军衔是表明士兵身份、区分士兵等级的称号和标志，是党和国家给予士兵的地位和荣誉。

士兵军衔分为军士军衔、义务兵军衔。二、军士军衔设三等七衔：

(一)高级军士：一级军士长、二级军士长、三级军士长；
(二)中级军士：一级上士、二级上士；

(三)初级军士：中士、下士。

军士军衔中，一级军士长为最高军衔，下士为最低军衔。

三、义务兵军衔由高至低分为上等兵、列兵。

四、士兵军衔按照军种划分种类，在军衔前冠以军种名称。

五、军衔高的士兵与军衔低的士兵，军衔高的为上级。军衔高的士兵在职务上隶属于军衔低的士兵的，职务高的为上级。

六、士兵军衔的授予、晋升，以本人

任职岗位、德才表现和服役贡献为依据。

七、士兵军衔的标志式样和佩带办法，由中央军委委员会规定。

士兵必须按照规定佩带与其军衔相符的军衔标志。

八、士兵服现役的衔级年限和军衔授予、晋升、降级、剥夺以及培训、考核、任用等管理制度，由中央军委委员会规定。

九、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现役将士、义务兵的衔级制度，适用本决定。

十、本决定自2022年3月31日起施行。



2019年春节前夕，习近平总书记走进位于北京前门草厂四条44号院内的“小院议事厅”，来自街道、社区、居民等方面的代表，正在这里召开胡同院落提升改造恳谈会。习近平总书记同正在议事的居民亲切交谈，并指出：“设立‘小院议事厅’，‘居民的事居民议，居民的事居民定’，有利于增强社区居民的归属感和主人翁意识，提高社区治理和服务的精准化、精细化水平。”从“小院议事厅”，到村(居)民议事会，再到“协商议事室”，一个个充满烟火气的民主形式，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具体实践，是“有事好商量”的生动注解。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在中国社会主义制度下，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找到全社会意愿和要求的最大公约数，是人民民主的真谛。”在我国，人民在通过选举、投票行使权利的同时，在重大决策前和决策过程中进行充分协商，尽可能就共同性问题取得一致意见。这保证了人民的意愿和要求得到充分表达，丰富了民主形式、拓宽了民主渠道、加深了民主内涵。

“每有大事，必相咨访。”中国文化历来就有“有事好商量”的传统，小到家庭、邻里，大到一个单位、一个国家，在涉及群众的事务上，往往通过“商量”的办法解决问题。中国的传统文化强调天下为公、兼容并蓄、求同存异，倡导团结合作、沟通说理、协商讨论，这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提供了深厚文化土壤。只有扎根本国土壤、汲取充沛养分的制度，才最可靠、也最管用。协商民主之所以能够在中国大地上茁壮成长，关键是其契合我国文化传统、适合我国现实国情，具有深厚的文化基础、理论基础、实践基础、制度基础。

实现民主的形式是丰富多样的。古今中外的实践都表明，保证和支持人民当家作主，通过依法选举、让人民的

『有事好商量』的中国智慧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显著优势②

邹翔

代表来参与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的管理是十分重要的，通过选举以外的制度和方式让人民参与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的管理也是十分重要的。在我国民主实践中，我们既强调选举民主的作用，人民通过选举、投票行使权利，又注重发挥协商民主的优势，人民通过广泛协商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开展网上征求意见期间，广大人民群众踊跃参与，留言100多万条，有关方面从中整理出1000余条建议；民法典草案编纂过程中，先后10次公开征求意见，累计收到42.5万人提出的102万条意见和建议……协商民主为人民经常、广泛、有序地参与国家治理、社会治理提供畅通渠道，并深深嵌入了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全过程。

商以求同，协以成事。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坚持有事多商量，遇事多商量，做事多商量，商量得越多越深入越好，就是要通过商量出办法、出共识、出感情、出团结。”在人民内部各方面广泛商量的过程，就是发扬民主、集思广益的过程，就是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的过程，就是科学决策、民主决策的过程，就是实现人民当家作主的过程。这样做起来，国家治理和社会治理才能具有深厚基础，也才能凝聚起强大力量。中国的协商民主，广开言路，集思广益，促进不同思想观点的充分表达和深入交流，做到相互尊重、平等协商而不强加于人，遵循规则、有序协商而不各说各话，体谅包容、真诚协商而不偏激偏执，形成既畅所欲言、各抒己见，又理性有度、合法依章的良好协商氛围。也因此，协商民主广泛凝聚了全社会共识，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早在1956年12月，毛泽东同志在同工商界人士谈话中形象地说，“我们政府的性格，你们也都摸熟了，是跟人民商量办事的”，“可以叫它是个商量政府”。社会主义协商民主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的伟大创造，是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特有形式和独特优势。新征程上，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不断提高协商民主的科学性和实效性，我们必能进一步汇聚和激发14亿多人民的磅礴力量。

中央政法委、最高法、最高检、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联合印发《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

本报北京2月28日电（记者元玉昆）日前，中央政法委、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联合出台《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以下简称“十个严禁”）并印发通知，要求各级政法机关认真贯彻落实、全体政法干警自觉遵守。

“十个严禁”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和训词精神，是巩固深化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治警的重要举措。内容包括：严禁搞两面派、做两面人；严禁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严禁放任错误思潮侵蚀影响；严禁不当

交往、干预执法司法；严禁玩忽职守、徇私枉法；严禁违规参与营利活动；严禁包庇纵容黑恶势力；严禁滥用执法司法权；严禁不作为乱作为、耍特权抖威风；严禁跑风漏气、失密泄密。其中强调，凡违反“十个严禁”的，依规依纪依法严肃处理。

“十个严禁”，划定了政法干警的思想“红线”和行为“底线”，是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的重要制度成果。通知要求，各级党委政法委、政法单位要以落实“十个严禁”为契机，持续深化政法系统正风肃纪反腐，形成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政法铁军。要深刻认识

“十个严禁”的重要意义和刚性要求，采取有效措施，让铁规禁令成为带电的“高压线”，教育引导广大政法干警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成为政法干警的思想和行为自觉。对落实“十个严禁”不力，导致问题多发频发、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责任人责任。

通知强调，要做到贯彻执行“十个严禁”受群众监督、由群众评价，定期公布违反和严格遵守“十个严禁”的典型案列，释放全面从严治党治警的鲜明信号。据了解，对政法干警违反“十个禁令”行为，人民群众可向政法机关或登录“12337”智能化举报平台进行举报。

中央政法委负责人

就《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答记者问

新华社北京2月28日电 日前，中央政法委、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联合印发了《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以下简称“十个严禁”）。中央政法委负责人就有关问题接受了记者采访。

问：请您介绍一下出台“十个严禁”的背景？

答：政法队伍是捍卫党的领导和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的重要力量，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新征程中，肩负着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任务。按照党中央部署，2020年7月至2021年12月，开展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全体政法干警接受了一次深刻锻造，政法队伍政治生态进一步优化、纪律作风进一步好转、素质能力进一步增强、执法司法公信力进一步提升。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和训词精神，巩固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治警，使纪律约束成为政法干警的思想自觉和行为自觉，努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政法铁军，中央政法委会同中央政法单位全面总结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广泛征求意见，研究出台“十个严禁”，严格规范政法干警的言行。

问：制定“十个严禁”的主要依据是什么？

答：“十个严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新时代政法队伍建设的部署要求，体现新的主基调、“越往后越严”的要求。“十个严禁”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针对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中发现的问题，特别是查处政法干警违纪违法和整治司法顽瘴痼疾暴露出的重点问题，制定禁止性规定。起草过程严格依据党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以及政法机关的纪律条令等相关规定，做到于法有据。

问：“十个严禁”有什么特点？

答：“十个严禁”划定政法干警的思想“红线”和行为“底线”，是政法队伍的铁规禁令。一是突出政治属性，必须做到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二是突出政法特性，必须做到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决不允许违规执法、执法犯法；三是突出制度刚性，必须做到令行禁止，决不允许搞变通、打折扣，对违反“十个严禁”的，依规依纪依法严肃处理。

问：“十个严禁”有哪些具体内容？

答：“十个严禁”共10条。第1、2、

3条，聚焦政治建设、对党忠诚，强调严禁搞两面派、做两面人，严禁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严禁放任错误思潮侵蚀影响。第4至8条，聚焦执法司法顽瘴痼疾，既强调严禁干预执法司法、徇私枉法、违规参与营利活动，又严令禁止包庇纵容黑恶势力、滥用执法司法权。第9、第10条，聚焦纪律作风，强调严禁耍特权抖威风、违反保密纪律。

问：如何保证“十个严禁”得到贯彻执行？

答：“十个严禁”的生命力和权威在于执行。抓好“十个严禁”的贯彻执行，一要认真组织学习，各级政法机关要组织全体政法干警认真学习“十个严禁”，准确理解掌握“十个严禁”的内容和要求，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二要严肃查处，对违反“十个严禁”的行为，依规依纪依法查处，绝不姑息，让铁规发力、禁令生威。三要严肃问责，对落实“十个严禁”不力，导致问题多发频发、造成严重后果、产生不良影响的，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

问：人民群众如何监督“十个严禁”执行？

答：“十个严禁”向社会公开，贯彻执行受群众监督，执行效果由群众评价。人民群众发现政法干警违反“十个严禁”的行为，可以向政法机关举报，也可以通过登录“12337”智能化举报平台进行举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设立成渝金融法院的决定

(2022年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

为了加大金融司法保护力度，营造良好金融法治环境，维护金融安全，根据宪法和人民法院组织法，现作如下决定：

一、设立成渝金融法院。

成渝金融法院审判庭的设置，由最高人民法院根据金融案件的类型和数量决定。

二、成渝金融法院专门管辖以下案件：

(一)重庆市以及四川省属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范围内的应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金融商事案件；

(二)重庆市以及四川省属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范围内的应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以金融监管机构为被告的第一

审涉金融行政案件；

(三)以往所在地在重庆市以及四川省属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范围内的金融基础设施机构为被告或者第三人，与其履行职责相关的第一审金融商事案件和涉金融行政案件；

(四)重庆市以及四川省属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范围内的基层人民法院第一审金融商事案件和涉金融行政案件判决、裁定的上诉、抗诉案件以及再审案件；

(五)依照法律规定应由其执行的案件；

(六)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由其管辖的其他金融案件。

成渝金融法院第一审判决、裁定的

上诉案件，由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审理。

三、成渝金融法院对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成渝金融法院审判工作受最高人民法院和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监督。成渝金融法院依法接受人民检察院法律监督。

四、成渝金融法院院长由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提请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

成渝金融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庭长、副庭长、审判员由成渝金融法院院长提请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

五、本决定自2022年3月1日起施行。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十三届]第二十六号

广东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次会议补选王伟中为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重庆市第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补选胡衡华为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三十三次会议根据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提出的报告，确认王伟中、胡衡华的代表资格有效。

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决定罢免张延明的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决定罢免袁志敏的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决定罢免刘宏武、崔瑜的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陆军选举委员会决定接受缪中辞去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张延明、袁志敏、刘宏武、崔瑜、缪中的代表资格终止。

截至目前，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2951人。特此公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年2月28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2年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

- 任命吴景丽(女)为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
- 免去方文军的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副庭长。
- 免去牛克乾的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副庭长、审判员职务。
- 免去姜永义的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三庭副庭长职务。
- 免去方文军的最高人民法院第五巡回法庭副庭长职务。
- 免去田宏杰(女)的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四庭副庭长、审判员职务。
- 任命陈健、郭鑫(女)为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员。
- 免去董文濮、刘京香(女)、牛建华、夏君丽(女)、孟凡平、卢路生、张颖新(女)、王涛、肖峰、司伟、寇秉辉、季伟明的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三次会议任命李纪恒为全国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决定任命唐登杰为民政部副部长；任命欧阳昌琼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根据宪法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实行宪法宣誓制度的决定，上述人员依法进行宪法宣誓。

全国人大机关、民政部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了宣誓活动。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的名单

(2022年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

免去李纪恒的民政部副部长职务；
任命唐登杰为民政部副部长。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员任命名单

(2022年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

- 任命李玉妹(女)为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华侨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 任命李纪恒为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员任免名单

(2022年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

- 免去郭雷的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秘书长职务。
- 任命欧阳昌琼为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秘书长。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员任免名单

(2022年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

- 任命宫鸣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 免去迪里夏提·沙依木、刘强云、刘霞(女)、刘颖(女)、覃剑峰的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员批准任免的名单

(2022年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

- 批准任命查庆九为青海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 批准免去宫鸣的天津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新华社北京2月28日电)

全国人大常委会举行宪法宣誓仪式

新华社北京2月28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28日上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宪法宣誓仪式。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陈竺主持并监誓。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任命吴英杰为全国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刚刚闭幕的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

一版责编：杨旭 刘念 张帅祯
三版责编：焦翔 肖新新 杨一

二版责编：殷新宇 蒋雪婕 刘温馨
四版责编：袁振喜 陈亚楠 郭玥

